

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呈综执发〔2025〕11号

关于对昆明市呈贡区四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 44085 号建议办理的答复

马升雄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《关于解决彩云南路 50 米绿化租地问题的建议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雨花街道辖区内彩云南路 50 米绿化带租用集体土地情况位于回回营社区，共涉及租用土地 53.91 亩（散分为 4 个点位），最新一期的租用合同，租用年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租金为 2000 元/亩/年。政府的租金已支付至 2024 年底。

二、建议办理情况

（一）统筹安排

2024 年 12 月 25 日，分管副区长组织召开《呈贡区使用区

级财政资金租赁集体土地》专题会议。会议明确，区自然资源局牵头各租赁主体配合，摸清、核准各租赁主体历年来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租赁集体土地情况，完成租赁集体土地专题报告的编制和图件制作工作；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牵头汇总各单位、各街道的相关材料并向区政府汇报工作；各街道办事处与社区对接土地权责并完善、签订租地协议。

（二）工作进展

1. 土地踏勘情况。由区自然资源局牵头按照相关单位报送的协议、矢量和表格资料，采用自然资源“一张图”管地数据库叠加分析，最终确定彩云南路（呈贡段）50米绿化用地共有8个地块（406.52亩）使用财政资金租赁集体土地，并在租赁主体的配合下，完成8个地块（406.52亩）实地踏勘工作，形成分析情况报告。经比对分析，彩云路50米绿化租赁集体土地项目主要存在三个问题，分别为：面积重叠（75.15亩）、实际用途与租赁用途不一致（69.25亩）和开荒及套种（65.99亩）。

2. 建议中涉及土地存在的问题情况。雨花街道彩云南路50米绿化带存在问题为：点位1面积约13亩，现状为鲜花种植大棚，由社区租用给第三方，租金为6500元每年，租期到2026年3月31日，租金已支付；点位2面积约1亩，现状为农户开荒进行玉米种植；点位3面积约28余亩，土地性质为林地、其它林地，现状为苗圃使用，栽种树木，由社区租用给第三方，租金为9000元每年，租期到2025年12月31日，租金已支付；点位4面积约1亩，土地性质为林地，现状为农户开荒进行玉米种植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由区综合执法局牵头及时整理汇总各单位、各街道的相关材

料后，积极向区政府汇报，详细阐述彩云南路 50 米绿化租地问题的历史沿革和现状，争取资金支持，解决资金矛盾。同时，考虑拓宽资金筹集渠道，在合规的前提下，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地块管理维护，缓解资金压力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。您有什么意见和建议，请在《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》中反映。

昆明市呈贡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5 年 5 月 27 日



联系电话：67482789

抄送：呈贡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区人大雨花街道街道工委
马代春代表

